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書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楊麗貞

電話：(02)2311-7722 #2882

電子郵件：ljiang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毒字第10300646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聽會會議紀錄請至本署網站(www.epa.gov.tw)→「公告及會議」→「公聽會」下載附件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3年7月18日召開「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施行細則第四條、第七條」修正草案暨「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審查業務委託辦法」草案公聽研商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配合無紙化作業請至本署網站(www.epa.gov.tw)→「公告及會議」→「公聽會」下載附件(http://doc.epa.gov.tw/IFDEWebBBS_EPA/ExternalBS.aspx)

正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各委員國會辦公室、全國性環保團體(本署為主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社團法人)、工會、公會及同業公會、中央研究院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重大工業意外防治協會、台玻鹿港平板廠、中石化小港廠、台灣默克股份有限公司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、環資國際有限公司

副本：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、水質保護處、廢棄物管理處、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處、環境監測及資訊處、環境督察總隊、法規會、訴願會、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